国兴融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2014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838 证券简称:国兴地产 公告编号:2014-025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鲜先念、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燕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景同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38,373,372.00	0.00	1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7,330,488.00	-4,690,511.59	682.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7,330,488.00	-4,690,511.59	682.6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0,524,313.42	46,068,347.95	-296.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1	-0.0259	683.0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1	-0.0259	683.0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89%	-1.42%	8.3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182,837,177.39	2,036,163,537.75	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10,576,954.78	383,246,466.78	7.1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0,421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重庆财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9%	54,118,902	18,099,972	质押	54,099,972
北京融达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42%	31,524,654	0	质押	31,524,65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其他	4.9%	8,869,000	0		
黄力志	境内自然人	2%	3,613,206	0		
李瑞兰	境内自然人	0.71%	1,290,000	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其他	0.61%	1,100,000	0		
孙奇威	境内自然人	0.57%	1,028,030	0		
杨万梅	境内自然人	0.53%	956,457	0		
李逸微	境内自然人	0.47%	855,053	0		
季巧	境内自然人	0.43%	780,401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重庆财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6,018,930	人民币普通股	36,018,930
北京融达投资有限公司	31,524,654	人民币普通股	31,524,654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8,869,000	人民币普通股	8,869,000
黄力志	3,613,206	人民币普通股	3,613,206
李瑞兰	1,29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90,00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1,1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0,000
孙奇威	1,028,030	人民币普通股	1,028,030
杨万梅	956,457	人民币普通股	956,457
李逸微	855,053	人民币普通股	855,053
季巧	780,401	人民币普通股	780,40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第一大股东与其余九名股东无关联关系,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其余九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其是否为一致行动人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其是否为一致行动人未知。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股东:重庆锦天实业有限公司;约定购回股票数量:8,869,000股;占上市公司股份百分比:4.9%;帐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股东:夏磊;约定购回股票数量:1,100,000股;占上市公司股份百分比:0.61%;帐户: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期末合并资产负债表较年初变动幅度较大的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金额	年初金额	变动幅度(%)	备注
货币资金	308,730,555.63	220,848,721.33	39.79	1
预付账款	14,750,139.43	1,241,330.00	1088.25	2
长期股权投资	14,000,000.00	0.00	100	3
应付账款	68,837,573.73	152,507,574.88	-54.86	4
应付职工薪酬	1,715,204.73	10,358,742.76	-83.44	5
应付利息	-5,493,338.20	1,355,067.08	-505.39	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00	300,000,000.00	-100	7
长期借款	810,000,000.00	297,000,000.00	172.73	8

备注1:期末货币资金增加87,881,834.30元,增幅39.79%,主要原因是本年子公司重庆国兴公司随着"国兴.北岸江山"收到预售房款,新贷款到账。

备注2:期末预付账款增加13,508,809.43元,增幅1088.25%,主要原因是本年子公司重庆国兴公司随着"国兴.北岸江山"项目开发推进,预付的工程款。

备注3:期末长期股权投资增加14,000,000.00元,增幅100%,为本年度子公司重庆国兴公司投资成立了新的子公司重庆国兴棠城置业有限公司。

备注4:期末应付账款减少了83,670,001.15元,减幅54.86%,主要为本年度子公司重庆国兴公司"国兴·北岸江山"项目按工程进度款项支付。

备注5:期末应付职工薪酬减少8,643,538.03元,减幅83.44%,主要是支付了上年末计提的奖金和绩效工资。

备注6:期末应付利息减少6,848,405.28元,减幅505.39%,主要原因为重庆国兴公司付中铁利息扣除1季度的部分。

备注7: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减少300,000,000.00,减幅为100%,全部为子公司重庆国兴公司银行承兑汇票到期兑付。

备注8:期末长期借款增加513,000,000.00元,增幅172.73%,主要原因为本年子公司-重庆国兴公司开发的"国兴·北岸江山"项目借入银行贷款5.13亿元,同时归还银行贷款3亿元。

本期末合并利润表较上年度变动幅度较大的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变动幅度(%)	备注
营业收入	138,373,372.00	0.00	100	1
营业成本	85,217,822.97	0.00	100	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7,225,932.93	0.00	100	3
销售费用	5,258,838.04	2,393,440.17	119.72	4
管理费用	4,051,755.18	2,568,466.67	57.75	5
营业利润	27,328,535.00	-4,730,511.60	677.71	6

备注1:期末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138,373,372.00元,增幅100.00%,原因是子公司重庆国兴公司的"国兴·北岸江山"项目B4楼完工交房,确认销售收入。

备注2:期末营业成本较上年增加85,217,822.97元,增幅100.00%,原因是子公司重庆国兴公司的"国兴·北岸江山"项目B4楼完工交房,结转营业成本。

备注3:期末营业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增加17,225,932.93元,增幅100.00%,原因是子公司重庆国兴公司营业收入增加,相应的营业税、土地增值税及附加税费增加。

备注4:期末销售费用较上年增加2,865,397.87元,增幅119.72%,原因为子公司重庆国兴公司的"国兴·北岸江山"项目广告推广费用的增加,相应销售费用增加。

备注5:期末管理费用较上年增加1,483,288.51元,增幅57.75%,原因为子公司重庆国兴公司人工费用增加,所导致的管理费用增加。

备注6:期末营业利润较上年增加32,059,046.60元,增幅677.71%。原因为本年度子公司重庆国兴公司"国兴·北岸江山"项目B4楼完工交房实现收入,利润增加。

本期现金流量较上年度变动幅度较大的项目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金额	变动幅度(%)	备注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609,919.60	3,951,410.19	1560.42	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5,213,520.21	41,718,917.29	439.84	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459,422.04	3,916,613.95	167.05	3
支付投资的现金	1,400,000.00	0.00	100	4
支付的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757,285.62	21,049,174.33	145.89	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071,887.00	18,350.00	5741.35	6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25,000,000.00	8,000,000.00	3962.5	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8,121,965.28	9,428,293.32	92.21	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38,000,000.00	0.00	100.00	9

备注1:期末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上年增加61,658,509.41元,增幅1560.42%,原因是子公司重庆国兴公司收到退回的预付工程款。

备注2:期末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增加183,494,602.92元,增幅439.84%,原因是子公司重庆国兴公司的"国兴·北岸江山"项目支付的建安工程费。

备注3:期末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增加6,542,808.09元,增幅167.05%,原因是发放了上年度计提的年终奖金及绩效工资。

备注4:期末支付投资的现金较上年增加1,400,000.00元,增幅100.00%,为本年度子公司重庆国兴公司投资成立了新的子公司重庆国兴棠城置业有限公司。

备注5:期末支付的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增加30,708,111.29元,增幅145.89%,原因是子公司重庆国兴公司的"国兴·北岸江山"项目付贷款手续费(利息)。

备注6:期末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增加1,053,537.00元,增幅5741.35%,原因是购入固定资产。

备注7:期末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增加317,000,000.00元,增幅3,962.50%,原因是子公司重庆国兴公司的"国兴·北岸江山"项目归还贷款。

备注8:期末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增加8,693,671.96元,增幅92.21%,原因是子公司重庆国兴公司的"国兴·北岸江山"项目支付贷款利息。

备注9:期末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增加538,000,000.00元,增幅100.00%,原因是新增加的借款。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经2013年10月8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并经2013年9月25日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本公司拟向第一大股东财信地产非公开发行数量不超过2.4亿股(含2.4亿股)的股票。财信地产将以人民币现金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全部股份。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为不超过14.904亿元,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其中10.5亿元将用于投资"国兴.北岸江山"项目,其余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财信地产持有本公司的股份数占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的比例由29.90%增至69.86%。经2013年10月8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并经2013年9月25日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财信地产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本公司股份。

2014年3月26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40263)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本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认为该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决定对该行政许可申请予以受理。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受理	2014年03月27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03-27/63730689.PDF
财信地产免于要约收购申请条件之法律意见	2014年04月10日	http://www.cninfo.com.cn/finalpage/2014-04-10/63813025.PDF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财信地产	收购北京融达投资有限公司18,099,972股股份不减持	2013年09月06日	1年	正在履行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四、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4年02月19日	公司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泰康资产	公司重庆项目开发速度、进度。没有提供资料。
2014年02月19日	公司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光大永明资产	公司重庆项目开发速度、进度。没有提供资料。
2014年03月04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深圳投资者 蒋先生	增发是否上报? 当时尚未上报。

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567 证券简称:海德股份 公告编号:2014--016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丁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新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天世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596,639.00	176,389.50	805.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478,724.63	268,308.56	1,569.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477,612.34	268,173.56	1,569.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985,666.51	-2,107,554.88	-990.6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96	0.0018	1,569.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96	0.0018	1,569.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4%	-0.4%	68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76,892,062.69	274,987,416.33	0.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93,422,991.19	188,944,266.56	2.3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5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2.29	
合计	1,112.2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9,537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海南祥源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35%	33,793,137	18,673,137		
海南新海基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37%	8,115,000	0		
海南海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1%	3,636,475	0		
关闭海南发展银行清算组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	3,168,390	0		
肖坚庭	境内自然人	1.02%	1,535,832	0		
石佩珍	境内自然人	0.9%	1,358,793	0		
王卓	境内自然人	0.89%	1,342,477	0		
北京恒润达科工贸集团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5%	1,291,109	0		
刘剑文	境内自然人	0.81%	1,227,611	0		
王柏平	境内自然人	0.81%	1,220,00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海南祥源投资有限公司	15,1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120,000
海南新海基投资有限公司	8,115,000	人民币普通股	8,115,000
海南海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3,636,475	人民币普通股	3,636,475
关闭海南发展银行清算组	3,168,390	人民币普通股	3,168,390
肖坚庭	1,535,832	人民币普通股	1,535,832
石佩珍	1,358,793	人民币普通股	1,358,793
王卓	1,342,477	人民币普通股	1,342,477
北京恒润达科工贸集团	1,291,109	人民币普通股	1,291,109
刘剑文	1,227,611	人民币普通股	1,227,611
王柏平	1,2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2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海南祥源投资有限公司与海南新海基投资有限公司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下属企业,存在关联关系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十大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上述前十名股东中,王卓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342,477股;刘剑文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666,111股和投资者信用账户561,500股,共计1,227,611股。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项目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减(%)	变动主要原因
货币资金	17,017,834.54	39,934,686.74	-57.39	系报告期支付项目开发成本所致。
应收账款	0.00	3,800,000.00	-100.00	系报告期收回欠款所致。
预付帐款	1,288,703.20	14,000.00	9,105.02	系报告期预付项目工程款所致。
预收账款	0.00	1,148,699.00	-100.00	系报告期结转销售所致。
应交税费	102,115.22	1,115,018.03	-90.84	系报告期公司缴纳了上年度计提的税费所致。
项目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3月31日		
营业收入	1,596,639.00	176,389.50	805.18	系报告期公司销售房产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628,527.66	47,032.29	1,236.37	系报告期随营业收入增加,其成本相应增加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9,906.40	9,877.81	1,620.08	系报告期随营业收入增加,其营业税金及附加相应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62,963.00	18,823.10	234.50	系报告期随营业收入增加,其销售推广费用相应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2,885,608.09	2,077,321.82	38.91	系报告期增加报表合并范围所致。
财务费用	-96,188.23	-431,844.42	-77.73	系报告期银行存款理财收益等减少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53,362.85	-3,259.98	4,604.41	系报告期收回应收款项,相应冲销坏账准备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50.00	-1,280.00	-158.59	系持有交易性权益工具在报告期出现上涨所致。
投资收益	5,793,945.41	1,812,561.63	219.66	系报告期公司参股24%的平湖耀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实现的收益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所致。
营业利润	3,893,880.34	269,720.51	1,343.67	系报告期公司参股24%的平湖耀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实现的收益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所致。
利润总额	3,894,242.63	269,855.51	1,343.08	同上
所得税费用	38,340.71	1,546.95	2,378.47	系报告期递延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净利润	3,855,901.92	268,308.56	1,337.11	系报告期公司参股24%的平湖耀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实现的收益较上年同期大幅增长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78,724.63	268,308.56	1,569.24	同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296	0.0018	1,569.24	同上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296	0.0018	1,569.24	同上
项目	2014年3月31日	2013年3月31日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985,666.51	-2,107,554.88	990.63	系报告期支付项目开发成本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814.31	141,876.76	-51.50	系报告期公司参与的国债回购业务减少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海德置业投资有限公司作为竞买人,竞买海口市国土资源局出让的海口市滨海大道南侧长流起步区2402号地块,根据海口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2011)第05号,2402地块面积为13766.67平方米,挂牌起始价为5177元/平方米,竞买人应在报名之前按起始价的30%交纳竞买保证金,海南海德置业投资有限公司按上述规定交纳2402号地块竞买保证金21,381,015.18元,并于2011年7月15日以151,433,370.00元成功竞拍取得2402号地块。由于该地块控制规划指标与土地出让公告的用地建设指标存在重大矛盾,严重影响商业开发价值,虽然相关责任部门对规划指标进行多次修改,但仍未解决该地块控制规划指标与土地出让公告的用地建设指标存在矛盾的问题。

2013年3月5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海德置业投资有限公司收到海口市国土资源局市土资用字〔2012〕1087号文件《海口市国土资源局关于取消国有建设用地挂牌竞得资格决定的函》,根据该函,取消海南海德置业投资有限公司2402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竞得资格,海南海德置业投资有限公司缴交的竞买保证金21,381,015.18元不予退还,并限海南海德置业投资有限公司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30天内向海口市国土资源局缴交违约金人民币30,286,674.00元。根据公司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结合该事项的实际情况,公司向海南省人民政府提出行政复议申请,海南省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受理机关经审查,于2013年4月28日正式受理了海南海德置业投资有限公司行政复议申请。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南海德置业投资有限公司参与海口市国土局2402号地块竞买,因海口市国土局未能在成交确认书规定的时间内向公司提供符合招拍挂公告要求的土地,海口市国土局的违约行为导致公司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签署土地出让合同;鉴于公司已缴纳竞买保证金21,381,015.18元,申请退回该保证金需要经过一定程序,其结果具有不确定性,从谨慎性原则出发,2012年度已就该保证金全额计提或有损失。截止本报告期,上述事项行政复议事项尚无最终结论。公司将继续与相关政府部门和监管机构进行积极沟通、协调,通过合理合法的途径,以维护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不受损害为首要目标,力争追回公司缴纳的2402号地块竞买保证金2138万余元,尽快寻求该事项的妥善解决。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公司竞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	2011年07月16日	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1年08月06日	中国证券报、巨潮资讯网
《关于公司竞拍取得土地使用权的进展公告》	2012年05月11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有关收到海口市国土资源局"关于取消国有建设用地挂牌竞得资格决定的函件"的公告》	2013年03月06日	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海德置业"正式向海口市人民政府提起行政复议申请的公告》	2013年04月16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海南祥源投资有限公司	1、承诺自获得上市流通权之日起,在三十六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三十六个月至四十八个月期间在交易所出售或转让的价格不得低于6元/股(公司因分红、配股、转增等导致股份或权益变化时,上述价格除权计算),此承诺不包括拟实施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股份。2、保证本公司长期稳定发展,承诺在公司完成股权分置改革后,将从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中划出600万股,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法规规定设置股权激励计划,自2007年开始分三年实施,并授权委托公司董事会制定相关的实施细则。	2006年02月16日		1、海南祥源投资有限公司三十六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三十六个月至四十八个月期间在交易所出售或转让的价格不得低于6元/股的承诺已履行完毕,其持有的股份已有1512万股办理了解除限售手续,截止报告期末未进行减持;2、由于不具备履行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条件,该承诺事项尚未履行完毕。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否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祥源投资作出该承诺后,祥源投资和公司为履行该承诺积极准备,拟计划于2007年5月16日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定向增发方案后分3年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此后,由于受到国家宏观政策调控影响,定向增发未成功,海德股份主营业务(房地产业务)处于停滞状态,公司发展战略和发展规划难以实施,无法按照《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等制定与公司经营目标、经营业绩考核等相配套的股权激励计划,因此导致该承诺一直未予履行。2013年5月14日,祥源投资股东发生变更(相关股权转让涉及的工商过户登记手续已于2013年9月5日在海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从而导致海德股份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已全部更换。海德股份在新一届领导班子的带领下,迅速调整公司发展战略和规划。但从整体来讲,海德股份的主营业务仍处于起步阶段,发展前景仍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且缺乏可供追溯的历史业绩。基于目前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仍然难以妥当地按照《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等制定与公司经营目标、经营业绩考核等相配套的股权激励计划。下一步计划:为了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利益,充分保护中小股东的权益,祥源投资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的相关要求,已出具相关说明文件并提出豁免履行承诺义务。经征询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员工的意见,同意放弃股权激励计划。据此,该等变更方案将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市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承诺相关方及关联方应回避表决。独立董事、监事会将就该承诺方提出的变更方案是否合法合规、是否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或其他投资者的利益发表意见。公司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及时披露该承诺事项的进展情况。				

四、对2014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股票	300307	慈星股份	17,500.00	500	100%	1,000	1,000%	11,510.00	75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资本市场购买
合计			17,500.00	500	--	1,000	--	11,510.00	750.00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2011年11月05日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海南海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丁 波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三日

华富货币市场基金收益支付公告(2014年第4号)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4月2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富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华富货币
基金主代码	410002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6年6月2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华富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华富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约定
收益集中支付并自动结转为基金份额的日期	2014-4-28
收益累计期间	自 2014-3-26 至 2014-4-27 止

2 与收益支付相关的其他信息

累计收益计算公式	投资者累计待结转收益=∑投资者日待结转收益(即投资者日待结转收益逐日累加),投资者日待结转收益=投资者当日收益分配前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当日基金待结转收益/当日基金资产总份额(按截位法保留到分)
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可赎回起始日	2014年4月29日
收益支付对象	收益支付日的前一工作日在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收益支付办法	本基金收益支付方式为收益再投资方式,投资者收益结转的基金份额将于2014年4月28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14年4月29日起可查询及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字〔2002〕128号),对投资者(包括个人和机构投资者)从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收益分配免收手续费。

注:1.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等相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5〕41号)第十款的规定"当日申购的基金份额自下一工作日起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当日赎回的基金份额自下一工作日起不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投资者于2014年4月28日赎回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将于下一工作日(即2014年4月29日)起不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投资者于2014年4月28日申购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将于下一工作日(即2014年4月29日)起享受本基金的分配权益。

2. 本基金投资者的累计收益定于每月26日集中支付并按1元面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若该日为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如遇特殊情况,将另行公告。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hffund.com。

2.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21-50619688,400-700-8001。

3.本基金销售机构:

1)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2)代销机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南京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证券有限公司、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江海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民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天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日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万银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中期时代基金销售(北京)有限公司、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排名不分先后)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4月24日

关于华富恒财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增加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代销业务安排,从2014年4月25日起,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代理华富恒财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基金代码000624)的销售业务,投资者欲了解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该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该基金披露的公告。

投资者可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各指定网点办理该基金的开户、认购及其他业务,具体办理程序应遵循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规定。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hf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8001,021-50619688

2、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常振明

联系人:郭伟

客户服务热线:95558

传真:010-65550827

网址:bank.ecitic.com

3、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8 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杨泽柱

客户服务热线:95579 或4008-888-999

联系人:李良

电话:027-65799999

传真:027-85481900

公司网址:www.95579.com

4、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长乐路989号 45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长乐路989号 45层

法定代表人:储晓明

电话:021-33389888

传真:021-33388224

客服电话:95523或4008895523

电话委托:021-962505

网址:www.sywg.com

5、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99号院1号楼15层1501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99号院1号楼15层

法定代表人:刘汝军

联系人:宋旸

电话:010-83561070

客服电话:400-698-9898

公司网址:www.xsdzq.cn

6、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常州延陵西路23号投资广场18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1928号东海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刘化军

电话:021-20333333

传真:021-50498825

联系人:王一彦

客服电话:95531;400-8888-588

网址:www.longone.com.cn

7、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 号安联大厦35 层、28 层A02 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 号安联大厦35 层、28 层A02 单元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凤凰大厦1 栋9 层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联系人:陈剑虹

电话:0755-82825551

客服电话:400-800-1001

公司网址: www.essence.com.cn

特此公告。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关于华富恒财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增加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量基金")的代销业务安排,从2014年4月28日起,长量基金将代理华富恒财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份额(基金代码:000624)的销售业务,投资者欲了解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该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该基金披露的公告。

投资者可在长量基金的网上基金交易平台办理该基金的开户、认购及其他业务,具体办理程序应遵循该代销机构的相关规定。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hf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8001,021-50619688

2、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网站:www.erich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089-1289

特此公告。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466 证券简称:天齐锂业 公告编号:2014- 042

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取得发明专利证书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申请的一项发明专利被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授予发明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授权公告日	专利期限	证书号
1	ZL 2012 1 0405266.5	液相法制备磷酸亚铁锂方法中产生母液的回收利用方法	2014.4.16	20年	第1384937号

该专利的取得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2014年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有利于发挥公司自主知识产权优势,提高公司技术水平和市场竞争能力。

截止目前,公司累计取得各项专利57项,其中发明专利14项,外观设计专利38项,实用新型专利5项。

特此公告。

四川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193 证券简称:山东如意 公告编号:2014-031

山东济宁如意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2年,山东济宁如意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推行合并工序,提高用工效率,解聘部分富余员工。此部分员工后来被山东如意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如意科技集团")聘用,聘用初期济宁市社会劳动保障局认为同属于如意集团内部员工,没有及时办理账户变更,因此公司在2012年继续支付该部分员工医疗保险费46.91万元。2013年,经与济宁市社会劳动保障局协商,已理顺上述人事劳动关系并转入如意科技集团账户,公司于2013年收回上述代付款项。

在今后的工作中,公司将加强内部控制管理,避免出现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情况。

《关于山东济宁如意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的独立意见》已同时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敬请投资者查询。

特此公告。

山东济宁如意毛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0785 证券简称:武汉中商 公告编号2014-005

武汉中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中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牛波霞女士由于职务调动原因辞去公司监事职务,辞职后牛波霞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按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需补充一名职工监事。

2014年4月23日,经公司六届三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选举范慧娟女士为公司职工监事,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公司监事会对牛波霞女士担任监事期间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武汉中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4年4月23日

附简历:

范慧娟,女,1977年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人力资源师,高级理财规划师,历任武汉中商广场管理有限公司主办,公司人力资源中心主办、主管,现任公司人力资源中心部长。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光大保德信银发商机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新增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代销协议,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自2014年4月25日起代理销售光大保德信银发商机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589)。

欢迎广大投资者咨询以及办理开户、认购等相关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及流程参照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相关规定。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可拨打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或至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各营业网点进行咨询。

客服电话:95503

网址:www.dfzq.com.cn

2、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1)53524620,4008-202-888

网址:www.epf.com.cn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4月24日